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美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2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la-sammiy1217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23043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推動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指導要點、發布令及本府公報影本1份  
(26083357\_1123043008\_1\_ATTACHMENT1.pdf、26083357\_1123043008\_1\_ATTACHMENT2.  
pdf、26083357\_1123043008\_1\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臺北市推動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指導要點」業經  
市府勞動局112年4月24日北市勞資字第1126064927號令發  
布，於112年5月2日刊登市府公報，並自公告日生效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12年5月11日北市勞資字第  
11260675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臺北市推動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指導要點、發布令  
及本府公報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  
交 2023/05/15 文  
章 89:56:08

成功高中 1120515



\*MQAA1126005330\*